

2024 年度邵阳市北塔区田江街道办事处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邵阳市北塔区田江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9 月 18 日

邵阳市北塔区田江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邵阳市北塔区田江街道办事处是区委的驻派机关，下设内设机构为：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平安法治和应急管理办公室。下设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生态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二）人员编制情况

邵阳市北塔区田江街道办事处单位编制人数为 47 人，年末实际人数 67 人。

（三）主要职能职责

1、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民主政治，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做好农业、农村、农民和社区工作。

2、落实基层管党治党工作责任制，加强党员队伍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做好党对意识形态和统一战线工作的领导；指导工会、共青团、妇联等。

3、规范经济管理，组织指导经济发展和经济结构调整；加强综合生产能力建设；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产业支持保护体系，推进产业现代化；着力提升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增加村（居）民收入，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4、加强社会管理和基础设施建设，创造良好环境。推进政务、村（居）务公开；抓好卫生健康、人口计划生育工作，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加强自然资源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等工作；加强人民武装、民族宗教等工作；强化安全生产和公共安全，组织抢

险救灾、优抚救助，及时上报和处置重大社情、疫情、险情等，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5、发展公益事业，强化公共服务。搞好公共设施建设，开展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问题；发展科教文卫事业，促进精神文明建设；制订公共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加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6、加强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调解民事纠纷、化解社会矛盾，接待上访群众，处理群体性突发事件，保证社会公正，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指导村（居）民自治，推动基层社会建设，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

7、按照管理权限，负责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教育、培养、选拔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好派驻单位人员。

8、依法依规承担下放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和行政执法事项。

9、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

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采取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制度，强化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现绩效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预算执行、使用、管理总体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预算总支出为 2631.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2.725 万元，具体是人员经费支出 848.68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04.04；项目支出是 1578.43 万元。

（二）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决算数为 1052.72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及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2. 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年度决算数为 1578.43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选定行政工作、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

(三) "三公"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4 年我单位“三公”经费 3.47 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 0 元；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3、公务用车费 3.4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5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为 51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0.3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为 0.39 万元。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结合我街道财政资金的使用情况，认真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自评得分为 92 分，自评等级“良好”。

（二）综合评价情况

1、保障人员经费，完成各项资金支出的进度要求，保障全年街道干部职工的基本工资福利按时足额发放。社会保险缴费、医疗保险、基本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足额及时缴费到位。

2、严控“三公经费”，加强预算控制，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加强经费审批和监管力度，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3、保障村（社区）运转，用于村干部工资和离任村干部工资及办公经费。按上级文件文件要求 100%保障到位，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规范村（社区）组织运转经费管理使用监督，提高村级经费的使用效益。村级运转经费保障率 100%。

4、开展党建工作。一是召开党内会议：组织开展党工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开展交流研讨，学习意识形态内容等；二是充实入党后备库，发展党员，吸收积极分子，强健村党组织；三是全面铺开村（居）民代表联系服务群众工作。

5、完成中心任务、维持日常运转。围绕目标任务，做好政府日常事务工作，维持机关正常运转。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备，对于项目支出，虽然设立了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但部分目标设置不够准确、细化和量化。

2、预算编制方面，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准。预算编制不够扎实，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调整变动较大，客观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算发生偏差。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人员预算绩效评价认知学习，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意识，对财政预算实施绩效管理，全面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需求。

2、加强预算编制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加强对项目的前期调研和论证，合理安排预算资金。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报告应包括以下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邵阳市北塔区田江街道办事处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4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47		67		142.55%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88		2.5		3.47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1.88		2		3.47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1.88		2		3.47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0.5			
项目支出：	1159.02		0		1578.43	
1、业务工作经费						
2、运行维护经费						
3、本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1159.02				1578.43	
公用经费：						
其中：办公经费	11.97		2.8		8.2	
水费、电费、差旅费	14.87		2		10.59	
会议费、培训费	0.1				2.63	
政府采购金额			7.8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²)	实际规模 (m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0.00	0.00		0.00	0.0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刘姝

填报日期：2025.09.18

联系电话：0739-5180709

附件 1-2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预算单位名称	邵阳市北塔区田江街道办事处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2.15	2631.15	2631.15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579.76			其中: 基本支出: 1052.72				
	政府性基金拨款: 51			项目支出: 1578.43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0.39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人员工资, 严控三公经费, 保障村(社区)正常运转, 开展党建工作, 完成中心任务, 维持日常运营。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指标	确保单位 职工工资 福利支出	顺利完成	基本完成	15	13	
		质量 指标	各项工作 顺利完成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5	13	
		时效 指标	各项任务 完成时间	2024 年底	2024 年底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社会 稳定和谐 发展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5	13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创造良好的 社会环境, 提升群众 幸福感	可持续	可持续	15	13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2631.15 万 元	100%	10	10	
总分					100	92		

填表人: 刘姝

填报日期: 2025.09.18

联系电话: 0739-5180709